



红苕和米饭

余道勇

中午时分,雷阵雨来临之前,机耕路上奔忙着劳作的人们。在生产队长的带领下,他们一边吆喝着加油号子,一边忙着把刚收割完的稻子从田间运到打谷场上。这是“大锅饭时代”夏季双抢常常出现的场景。他们必须赶在雷阵雨来临之前完成,否则雨可能把稻田里的谷子打烂,夏粮就可能收不进仓,每家每户就可能继续啃冬天储存的红苕,梦寐以求的白米饭就可能成为泡影。

对米饭的企求写在每个人的眼睛里,包括小孩子。在这条奔忙的小路上,一群十多岁的孩子们在捡拾被撒漏下来的稻穗。不一会儿每个人都捡了一大把,小手握不下,就用稻草捆成捆,放在篮子里,沉甸甸的,拿回家就可能吃上一顿白米饭。他们脸上满是收获的喜悦——金黄色的谷子,那时真的比黄金还珍贵!

其中一个约莫十岁的小男孩,把这些稻穗全部交到了生产队会计那里,于是被会计记了一个工分。这个小男孩由此满心欢喜,觉得一下子长大了,能够挣工分了。在那个记工分的时代,一个壮年劳动力一天的工分也就十分,而自己,捡了几斤谷穗交公,也得到了一个工分。他感到非常自豪。

二

“妈,我饿了。”小男孩回到家,想要吃的。“苕子在鼎罐里,自己拿来吃吧。”妈说。小男孩把鼎罐盖子揭开。一罐子的苕子,只有罐子中间位置有一小碗白米饭,馋得小男孩巴不得一口把白米饭吞掉,但他还是忍住了。他知道,那唯一的一小碗米饭是给最小的弟弟的,他不能吃。小男孩用筷子插起一个苕子,灶台边有一碗青菜汤,就着吃了。那苕子淀粉含量丰富,吃在嘴里却难以咽下,只能一口汤一口汤就着吃。

小男孩的父亲在他三岁时伤逝,母亲拉扯五个未成年的孩子。家里人口多,劳动力少,挣工分是这个小男孩幼小心灵中的梦想。小男孩并未尝劳作之艰辛,总是在放学回家后,跟着大人们有样学样地做一些田间的农活。他很想用这点本领去挣工分,哪怕能挣一个工分,他都觉得自己长大了。

三

那个年代,生产队出工听钟声。小男孩听惯了村口每天出工的钟声。钟声一响,各家各户的劳动力就奔出家门,集体出工。然而,有一天,这个钟声一直都没有响起,而且从此以后再也没有响起。

“妈,今天出工的钟声怎么一直没有敲响呢?”小男孩长大,已经上初中了。他一直盼望着长大,能够为家里挣工分,减轻母亲的负担。“不用敲了。”母亲说。

“为什么呢?”小男孩扭着头问,很是不懂,他是听着钟声长大的。

“因为,田地都分到户了。”母亲说。“分到户了?”小男孩一脸茫然,还是不解其意。

“是啊,分到户了,联产承包了。”母亲说。

“以后你不用去挣工分,你长大了,可以帮妈妈做好多事了。”

小男孩有点怅然若失,不能挣工分了,这怎么给家里减轻负担?

然而,母亲看来很高兴。小男孩不知道,母亲已经在心里盘算起来。母亲笑眯眯地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对小男孩说,现在家里承包有五亩水田和一亩旱地,不用靠工分,就是自己好



那马的风景(油画)

雷波

大地

郝老哥

杜卫东

我远点!我受了抢白心中自然不爽,想惩罚小宝,见它正可怜巴巴瞅着我,像是随时准备接受斥责,心肠便软了,于是把怨气又重新集结于老郝身上。

这之后,我尽量在时间上避开老郝,避不开时也一扭头装作看不见。老郝呢,见我走来,不是背过身去点烟,就是弯下腰擦拭已经锃亮的顶米色电动三轮车。花坛里种的花草都不高,站在花坛任何一处,沿碎石路散步的人皆可尽收眼底。再有,花坛位于街心花园顶头儿,不会有外卖小哥的电动车突然窜出,相对安全。自老郝出现后,便常见一个老妇人拄着拐棍沿碎石路散步,即便酷热难耐的三伏,她也裹得严严实实,而且无冬历夏头上总会戴一顶米色电动礼帽。后来我知道,这个老妇人是老郝的老伴儿。那次,我和老郝化干戈为玉帛,八成也是因为她的缘故。

“肇事者”是我家小宝。小宝是我收养的一条流浪狗,或许是有过挨饿受冻的经历吧,十分乖巧可爱。比如,它从不在家便溺,即便家里一天没人,它憋得原地转圈儿;它从不乱叫,即便怀春时节也只是在白天激动地表达一下对异性的思念,晚上总是乖乖趴在我的床头一声不吭。不过它有一个坏毛病,爱往发光的地方尿尿,以此宣示狗权。那天我遛狗经过花坛时它又故伎重演,在一辆电动三轮车的瓦圈上滋了一泡尿。这辆车是老郝的,老郝每天的任务只有两项,一是不时注视着在碎石路上散步的老伴儿,一是用一团棉丝不断擦拭爱车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,那辆电动三轮车被他擦拭得油光锃亮,尤其是瓦圈儿和车把,完全可以照出人影。那天,我感觉小宝往后一退,心想不好,回头一看,这畜生正翘起右腿冲着瓦圈方便。我急忙一拽绳儿,还是有半泡尿滋在了车轮上。

正在擦拭另一侧车轮的老郝站直腰,转过来指着瓦圈上的尿迹吼:什么意思啊,你?我急忙推出笑脸,从兜里掏出纸,对不起,对不起,我给您擦干净。老郝一脸不屑,斜楞了我一眼,蹲下身用棉丝边擦边说,擦什么呀擦?一边去吧你,以后离

我远点!我受了抢白心中自然不爽,想惩罚小宝,见它正可怜巴巴瞅着我,像是随时准备接受斥责,心肠便软了,于是把怨气又重新集结于老郝身上。

这之后,我尽量在时间上避开老郝,避不开时也一扭头装作看不见。老郝呢,见我走来,不是背过身去点烟,就是弯下腰擦拭已经锃亮的顶米色电动三轮车。花坛里种的花草都不高,站在花坛任何一处,沿碎石路散步的人皆可尽收眼底。再有,花坛位于街心花园顶头儿,不会有外卖小哥的电动车突然窜出,相对安全。自老郝出现后,便常见一个老妇人拄着拐棍沿碎石路散步,即便酷热难耐的三伏,她也裹得严严实实,而且无冬历夏头上总会戴一顶米色电动礼帽。后来我知道,这个老妇人是老郝的老伴儿。那次,我和老郝化干戈为玉帛,八成也是因为她的缘故。

水墨宏村

苏北

抱得过来的。一个地方古不古老,老树就是最好的见证。湖里有半湖的荷,虽过了著花的季节,可那青青田田的样子,远远看去,还是让人心生诗意。

这就是我眼前的一幅画了。仿若我在村中的椿和堂所见的一副对联:

青山不墨千秋画

绿水无弦万古琴

宏村我来过多次,但大多浮光掠影,匆匆而过。我没能于清晨脚踏于宏村的街巷,更没能深夜驻足于宏村的楼头。说穿了,我还是不熟悉它。那些曲曲折折的街巷,你即使来过十次,也有可能迷路。

每家每户的门口,都有活水,那是宏村著名的“水圳”,至今已有一百年的历史。祖先利用自然山水做文章,在宏村的上游河上拦水筑坝,用石块砌成人工水渠,引水入村。水圳九曲十八弯,经月沼,最后注入南湖,流出村口,再灌农田,浇果园。一泓活水,穿堂过屋,流经宏村的每家每户,仿佛村庄总是滋润的,清凉的,有灵性的。

既然人家送上了橄榄枝,我当然应该接过,便忙说,两次弄脏你的爱车,你生气是可以理解的。老郝拍了拍我的肩膀说,咱哥俩低头不见抬头见也有两年了吧?俗话说看不打不相识,以后咱们就是朋友了。我也投桃报李地拍了一下他的肩膀,没问题,老郝,以后咱们就是朋友了。这以后,我遛狗碰见他时会点点头,他也会向我招招手。

一个下着霏霏细雨的上午,我从街心公园的早市买菜出来,忽然有人在后面拍我肩膀,回头一看,是老郝。看看,什么丢了?老郝拿着一个手机在我面前晃了晃。原来我买菜时,从绑在胳膊上的手机套里掏完钱忘了拉回拉链,出门后弯腰去牵绑在路旁栅栏上的小宝时,手机滑落出来,正巧被随后从早市出来的老郝看到拾起。我的手机没设密码,微信又绑着银行卡,如果被贪小的人拾到,后果不可想象。为了表达心中的感激,隔天我买了几个甜石榴硬塞给老郝。老郝捧着石榴,冲着我的背影喊:嘿,这是怎么话说的,一点小事,何足挂齿。老弟,你太客气了。

日子一天天过去,我和老郝的情分也像开春儿的迎春花一样,味道一天比一天浓郁。我们不再匆匆擦肩而过,时不时会神侃几句。通过聊天我知道了,他原是某铸造厂的翻砂工,2000年初国企改革被买断了工龄。好在他爱吃,对美食情有独钟,自学了烹饪手艺,在饭店里找了一份厨师的差事。这中间,经朋友介绍还到曼哈顿的一家中国餐馆干了两年,日子过得算是滋润。两年前挂勺封刀,不是精力不济,而是因为老伴儿得了类风湿性关节炎,他要专心伺候。除定时陪老伴儿到医院针灸治疗外,每天沿石子路走十圈儿也成了必不可少的功课。怪不得无冬历夏老妇人都裹得严严实实,怪不得拄棍独行的她每一步必须在老郝的视野之内。脾气暴躁的老郝也有一副非常柔软的心肠,用他的话说,对于老伴儿,他永远是一头不尥蹶子的小毛驴儿。

老郝的侠义,几天后又得到了一次诠释。

那天上午,我正牵着小宝在公园里散步,忽见前面围了一群人。这地界儿时不时有几个操外地口音的人设局行骗,不变的剧情是:男主拿一盒钱币,一尊佛像或一个瓷瓶,不是乾隆年间的官窑就是春秋战国

的物件,总之价值连城。因为急于用钱,所以要马上出手。四围便有几个托儿做出急切状,说这个物件如何如何值钱,怎么能够这样轻易出手?男主便哭丧着脸诉说时下的窘境,或是妻子病重需动手术,或是老妈逝去要办丧事,总之,但得有一点办法也不会把祖传的宝贝变卖。说到动情处,还会挤出几滴眼泪。助演们更是做出同情状,翻遍全身掏出三五千,说我只有一些钱能否低价转让?男主自然不肯,于是剧情推向高潮,悠悠围观或路过的人捡下这个“天大”的便宜。

我熟知他们的骗术,牵着小宝正想从旁边走过,忽听里面传出个熟悉的声音:嘿!这是怎么话说的?碰瓷啊?你可找错人了!呦,这不是老郝吗?原来老郝经过时,见一个北京的老太太被忽悠得几乎信以为真,准备带着骗子到银行取钱,就下车当场揭穿他们的骗局。这一下激怒了骗子团伙,他们把老郝围在中间,又故意失手摔碎了那个所谓的青花瓷瓶,叫喊老郝不拿出两万块钱休想离开。老郝也不含糊,叉着腰瞪着一双牛眼,挥着小蒲扇一样的右手:怎么着,朗朗乾坤,你们要明抢吗?什么青花瓷瓶,连一百块都不值!男主蹲在地上哭得一把鼻涕一把泪,如同受了天大的委屈。几个托儿你一言我一语围攻老郝,老郝一人难敌四脚,脑门儿开始冒汗。

我挤进去,捡起一块碎瓷片看了看,敲了敲,故作内行地说:这明明是新瓷,说这瓶子值一百块钱真是高估了,你们这是明显的敲诈勒索,就不怕进局子吃窝头吗?几个托儿放开老郝跟我理论,说我不懂装懂,说我没事找事。我掏出手机,神色一凛:不服,我马上报警,咱们到公安局去说明白!这么多年了,你们的骗术怎么也不翻新新啊!骗子们见我底气十足,又听到围观的群众齐声附和,知道骗术已然穿帮,再闹下去凶多吉少,只好挤出人群溜走了。老郝如释重负,习惯性地把左边几络头发向光秃的脑瓜顶儿捋了捋,冲我一拱手:谢谢老弟为我解围。我很潇洒地挥了挥手,牵着小宝边走边说:老郝,理当如此,不必言谢!

以后再见到他,我会老远地扬起手喊一声:老郝!他也会满脸笑容地回应我一句:老弟!其实,这位老哥笑起来真是挺招人稀罕的。

在来往的人群中,一只黄色的小狗趴在路中间。对于行人和过往的摩托车,它视若不见,正如下午我在承志堂所见的一只大狸猫,对所有抚摸它的人都不慌张,闲定地趴在一块青石上。它们已见惯了这些人来人往的景象。或许它们也是喜欢热闹的,对于人和这般热闹的市井,都是有兴趣的。

我喜欢这里的黄昏和夜晚,拂顾过这皖南村庄几百年的黄昏和夜晚。